

# 加大扶持,鼓励在职人员创业

## 市人社局17条新政助推新旧动能转换,将实施五大行动全球聚才

□半岛全媒体记者 肖玲玲

目前,全市将进入新旧动能转换加速期,新的经济结构和增长格局将逐步形成。7月3日,市人社局出台《深化改革创新助推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包括制定新业态就业政策、完善社会保险制度、完善搬迁关闭等企业职工分流安置办法、实施“同城通办”服务行动等17条具体工作措施。着力加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对全市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这一中心工作和重要任务的引导、支撑和保障。

### 搭建新业态就业岗位信息发布平台

《方案》指出,青岛将制定新业态就业政策,研究新业态就业和劳动用工特点,搭建新业态就业岗位信息发布平台,完善就业、职业培训等政策。支持符合条件的新经济就业创业人员,享受现行创业担保贷款、职业技能培训等扶持政策,增强新经济带动就业创业能力。实施企业用工定点监测和失业预警制度,在全市抽样选取3000户企业,建立企业用工监测网络直报平台,及时掌握企业劳动用工动态变化。

同时,完善创业孵化模式,建立创业引导机制、搭建互联网移动培训平台,改进创业扶持政策,研究设立大众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支持创业投融资平台发展,撬动社会资本扩大创业扶持资金规模。深化“全链条式”创业孵化载体建设,形成覆盖失业人员、大学生、军转人员、博士、高层次人才、顶尖人才等各类创业群体的创业孵化体系。此外,将推动新业态企业、行业组织与劳动者就劳动报酬、劳动条件、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卫生等开展集体协商、签订和履行集体合同。制定灵活就业人员参加社会保险的办法和管理措施,完善个人社保申报登记、缴费和资格审查办法。使用社会信用统一代码,取消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社会保险登记证,建立适应“多证合一”的社会保险登记制度,保障新兴产业新业态从业者参保权益。

### 实施在职职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

- 1 制定新业态就业政策
- 2 深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 3 加强新兴产业劳动关系调整
- 4 完善社会保险制度
- 5 完善搬迁关闭等企业职工分流安置办法
- 6 实施专项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 7 出台企业平台化、创客化人力资源管理政策
- 8 鼓励人才流动集聚
- 9 建立事业单位新型管理机制
- 10 引导专业技术人才创新
- 11 创新人才公共服务模式
- 12 合理控制人力资源成本
- 13 建立新旧动能转换协调制度
- 14 建立重大项目就业联动服务机制
- 15 实施“同城通办”服务行动
- 16 适时调整相关法规政策
- 17 完善管理服务体系

制图/谭云滨

《方案》指出,要坚持事前对接、精准服务,健全劳动关系调整和职工分流安置制度,指导搬迁、关闭、改革、改制等企业妥善分流安置职工,保障劳动关系和谐稳定,保障失业职工按规定享受失业保险待遇,及时实现就业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同时,发挥失业保险基金作用,实施在职职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实施制造业、服务业等传统行业改造提升职业培训行动,建立企业、社会、政府共担成本的职业培训制度,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进一步提升人力资源素质。统筹兼顾企业成本承受能力和保障职工劳动报酬权益两个方面,适当确定企业工资指导线。支持企业与职工集体协商,科学合理调整职工工资水平。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工伤保险基准费率等社会保险缴费费率,助推经济发展新动能发展壮大。

此外,推广海尔“人人创客”模式,挖掘新旧动能转换过程中企业自身的创新

创业潜力。明确并规范此类企业用工关系,鼓励企业在职人员创业创新。完善职业技能竞赛制度,出台在职创业创新政策,引导在职人员积极创新创业。

### 面向全球实施五大人才集聚行动

青岛将完善人才集聚流动机制,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破除制约人才流动的体制机制障碍,激发人才流动活力,为新动能培育提供人才要素支撑。

《方案》指出,围绕新旧动能转换需要,青岛将面向全球,实施顶尖人才、领军人才、海外人才、“双高”人才(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基础人才等五个人才集聚行动,深入实施博士后培养留青计划。建立外籍雇员制度,出台做好新形势下外国人才引进工作的意

见,建立健全有竞争力的国际人才集聚制度。建设国际高端人才及智力成果信息发布平台,实施资深海归来青计划、外籍留学生留青计划,推进人才智力跨国转移。放宽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限制,解决海外回国(来华)人才办理户籍、子女教育等方面的实际困难。建设国际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优化人才落户政策,鼓励各类人才在青集聚。

另外,全面推进“去行政化”的事业单位职员制改革,鼓励事业单位对内设机构采取更加灵活的管理方式,建立完善新型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机制,激发事业单位创新动力和内部人员活力。

青岛市还将改革人才服务体制机制,建设综合性、门户性、便捷化的人才公共服务平台。加快人才信息化建设,构建人才大数据,探索推行人才定制服务模式,建立人才“点对点”公共服务制度。完善积分落户制度。实施“高层次人才服务绿卡”制度,加强专办员队伍建设,畅通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为创新创业提供智力支撑。

### 争取2018年底全面实现公共服务事项网办

围绕全市新旧动能转换大局,青岛市将不断改进完善组织保障、政务服务、法规政策等方面的制度建设,为“四新”成长发展营造有利的制度环境。

首先建立重大项目就业联动服务机制。对全市重点建设项目实施分类对接、靶向服务,做到“未开工的跟进度、已开工的挖岗位、已建成的抓配置”,靶向实施特色招聘、人力资源配置、培训对接等精准服务,不断提升就业培训对重点建设项目的服务效能。同时,推行“互联网+政务”行动,全面实行并联审批管理,限时办结制度,提高工作协同性,争取在2018年底全面实现公共服务事项网上预约、审批、咨询、服务,办理类公共服务事项70%以上达到三级标准、40%以上达到四级标准。健全实体服务体系,实现各类经办服务平台之间实时互联互通,建立部门间协作机制,尽快在全市实现各类服务事项同城通办,畅通线上线下服务渠道,实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业务“单点登陆、全网通办”,持续提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公共服务响应能力和水平。

# “新政实施后,我们一年减税七万二”

## 青岛市国家税务局严督实导促减税政策落地,企业现场算出“实惠账”

□半岛全媒体记者 姜花 报道

本报7月3日讯 国务院6项减税政策自7月1日起正式实施。为确保政策平稳落地,7月3日是6项减税政策落地首个工作日,青岛市国税局冯光泽局长来到市南国税局办税服务厅实地督导政策落实情况,并就完善办税便利化措施、推进放管服改革现场征求纳税人意见建议,现场办税的企业享受到实实在在的优惠。

丛雯是一家批发零售企业的财务主管,“我们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为48万,7月1日之前的政策需要缴纳25%的企业所得税,缴纳12万元,新政

实行以后,缴纳10%企业所得税,也就是4.8万,这样一下子能省7.2万元。”丛雯开心地说,这样企业可以用省下来的钱扩大规模。“2017年1月1日将小微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30万元提高到50万元,一方面可以鼓励企业减负,还能鼓励企业做大做强。”市南国税局的相关负责人说。

2016年,青岛市年应纳税所得额30万元以下的小型微利企业达66873户,减免所得税优惠3.77亿元。此次提高应纳税所得额政策,青岛市年应纳税所得额30万至50万元的企业达1436

户,将增加减免税额近亿元。

今年4月19日,国务院第169次常务会议确定了实施6项减税政策,6项减税政策的具体内容包括:简化增值税税率结构;扩大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小型微利企业范围;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创业投资企业和天使投资个人税收试点政策;推广商业健康保险个人所得税税前扣除试点;2016年底到期的部分税收优惠政策延长至2019年底。

减税新政中,与广大市民切身相关的是7月1日起商业健康保险个人所得税

税前扣除试点。如何享受该政策利好?据介绍,取得工资薪金所得或连续性劳务报酬所得的个人,是通过代扣代缴单位实现享受税收优惠。自行购买符合规定的商业健康保险产品的,应当及时向代扣代缴单位提供保单凭证。扣缴单位自个人提交保单凭证的次月起,在计算个人应扣缴的个人所得税时,按照不超过200元/月的标准,按月从个人的工资薪金或劳务报酬所得中扣除,即调减计税所得。一年内保费金额超过2400元的部分,不得税前扣除。以后年度续保时,按上述规定执行。个人自行退保时,应及时告知扣缴义务人。